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决策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特制订“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作为专注于营养保健食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剂型丰富，全面覆盖软胶囊、硬胶囊、片剂、粉剂、口服液等主流剂型。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驱动，紧密跟踪国内外健康消费趋势，持续进行新功能、新原料产品的开发与技术储备，以满足全球消费者多元化、高品质的健康需求。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完成对Oranutrition Limited（以下简称“奥拉营养”）控股股权的收购交割，此举是公司实施全球化战略、构建国际供应链体系的关键一步。未来，公司将以“奥拉营养”为出海核心，构筑公司独立的国际业务平台。该平台将建立并运行其自有的国际化质量管理体系与供应链系统，独立开展海外研发、生产与市场拓展。通过这一布局，旨在将“奥拉营养”发展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独立运营实体，共同打造覆盖原料、生产、研发与销售的全链路全球营养保健食品供应链，全面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综合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

面对国内外市场环境的动态变化与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在夯实营养保健食品主业基本盘的同时，将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积极把握大健康产业升级与消费升级的战略机遇，着力培育国际化业务作为新的增长引擎。通过加大研发投入、

推动生产工艺智能化升级、深化成本精细化管理等措施，持续提升运营效率与盈利能力，努力培育新增长动能，统筹开展各项重点工作。公司 2025 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 6.45 亿元，同比增长 6.44%；归母净利润为 9,898.97 万元，同比下降 15.15%；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9,225.77 万元，同比下降 16.39%。

二、共享发展成果，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严格执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努力兼顾股东的即期回报与长远利益。

（一）现金分红情况

1.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0 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金额，视同现金分红。2023 年度，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47,234,700 元（含税），同时年度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支付金额 38,237,128.76 元视同现金分红，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5,471,828.76 元，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达到 50.56% 。

2.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0 元（含税）。该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实施完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金额，视同现金分红。2024 年度，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46,705,425 元（含税），同时年度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支付金额 606,08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合计现金分红总额 47,311,513 元，此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3.96%，积极践行了回报股东的理念。

（二）股份回购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先后两次实施了股份回购：

1. 第一次回购：截至 2024 年 3 月 23 日，公司完成第一次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02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 39.50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29.45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843,216.76 元（不含交易费用）。

2. 第二次回购：截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完成第二次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70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 45.93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34.64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15,38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继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统筹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业务发展目标以及股东合理回报需求，积极探索并实施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多元化回报机制，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

三、优化治理机制，夯实合规根基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的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以董事会为核心、权责明确、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密切关注并深入研究新修订的《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启动《公司章程》及内部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确保公司治理体系与时俱进、合规有效。

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的重要作用，已根据最新的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精神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履职权利，充分发挥其在重大决策中的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功能。同时，公司持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健全覆盖各业务环节的风险管理与合规审查机制，通过常态化内控审计与评估，不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未来，公司将始终坚持规范运作导向，持续优化治理架构与决策机制，强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培训，多维度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合规水平，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与持续价值创造奠定坚实的治理基础。

四、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致力于建立透明、畅通、互信的沟通机制。公司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与专用邮箱、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接待现场及线上调研等多种渠道，公司积极主动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就公司战略、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等议题进行深入沟通，认真听取市场意见与建议。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与形式，提升沟通的针对性与有效性，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及长期发展理念的认同，巩固市场信任。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深化风险共担理念

公司深刻认识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中的核心作用。公司通过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明确“关键少数”的职责边界与行为规范，强化其在防止资金占用、规范关联交易、保障信息披露质量等方面的主体责任与合规意识。公司积极组织并支持“关键少数”人员参加各类监管培训，持续提升其专业素养、履职能力及诚信规范意识。同时，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通过推动核心人员与公司、全体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与风险共担机制，激发其勤勉尽责、聚焦价值创造的内生动力，共同促进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推动并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各项措施，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经营效率，完善公司治理，优化投资者回报，致力于实现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的全面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行动方案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目标等前瞻性陈述，均基于公司当前状况及对市场环境的判断，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未来，公司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本方案的实施进度与效果存在因上述因素影响而调整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